

ICS 47.020.20
U 4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4650—2005
代替 GB/T 14650—1993

船用辅锅炉通用技术条件

General specification for marine auxiliary boiler

2005-03-21 发布

2005-08-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T 14650—1993《船用辅锅炉通用技术条件》。

本标准相对于 GB/T 14650—1993 有以下修改：

- 适用范围内增加了热水锅炉；
- 增加了分类一章；
- 提高了蒸汽锅炉热效率指标并增加了热水锅炉热效率指标；
- 增加了 T 形接头对接焊缝的要求；
- 增加了液压强度试验和液压密性试验的要求；
- 增加了排烟林格曼黑度的要求；
- 增加了安全阀开启压力的要求；
- 增加了控制系统的要求；
- 增加了给水管套管的要求；
- 取消了送风系统中送风机的要求；
- 取消了燃油系统中二次加热器的要求；
- 取消了废气部分的要求。

本标准由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船用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37)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青岛船用锅炉厂有限公司、中国船舶工业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张家港海陆沙洲锅炉有限公司、青岛青义锅炉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船级社青岛分社。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邱玉东、刘衍玲、仲崇欣、刘国良、贾文德、车锐、胡光富。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GB/T 14650—1993。

船用辅锅炉通用技术条件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船用辅锅炉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设计压力不大于 2.5 MPa, 介质为水和饱和蒸汽, 自然循环的燃油锅炉、废气锅炉、燃油废气组合式锅炉以及介质出口温度不超过 120℃ 的热水锅炉(以下简称锅炉)的设计、制造和验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B/T 11037 船用辅锅炉及受压容器强度和密性试验方法
- GB/T 11038 船用辅锅炉及受压容器受压元件焊接技术条件
- GB/T 14649 船用辅锅炉性能试验方法
- CB/T 1050 转杯式燃烧器技术条件
- CB 3111 船用辅锅炉微启式安全阀
- CB/T 3347 船用辅锅炉油漆、绝热、包装技术条件
- CB/T 3348 船用锅壳式辅锅炉本体总装技术条件
- CB/T 3596 船用辅锅炉膜式水冷壁制造技术条件
- CB/T 3597 船用辅锅炉联箱制造技术条件
- CB/T 3752 机械压力式燃烧器
- CB/T 3920 船用辅锅炉螺纹管
- CB/T 3921 船用辅锅炉人孔装置
- CB/T 3922 船用辅锅炉受压元件制造技术条件
- CB/T 3923 船用辅锅炉手孔装置
- CB/T 3924 船用锅炉原材料入厂检验
- CB/T 3967 船用蒸汽雾化式燃烧器技术条件

3 分类

3.1 锅炉按安装型式可分为:

- a) 立式锅炉;
- b) 卧式锅炉。

3.2 锅炉按工作介质可分为:

- a) 蒸汽锅炉;
- b) 热水锅炉;
- c) 热油锅炉。

3.3 锅炉按能源种类可分为:

- a) 燃油锅炉;
- b) 废气锅炉;
- c) 电热锅炉;